证券代码: 833757

证券简称: 天力锂能

主办券商:太平洋证券

## 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 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,我们作 为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本 着审慎负责的态度,基于独立判断,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 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,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一、关于对公司 2017-2020 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独立意见。

我们审阅了公司《关于对公司 2017-2020 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确认的议案》等相关资料,认为公司 2017 年至 2020 年 6 月底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,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,属于合理的交易行为,交易条款经交易双方协商确定,定价原则合理、公允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对公司 2017-2020 年半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。

我们同意将前述相关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

审议。

新乡天力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4107000

独立董事: 申华萍、唐有根、冯艳芳

2020年8月24日